

內地12年來首度公布 0.474逼近貧富懸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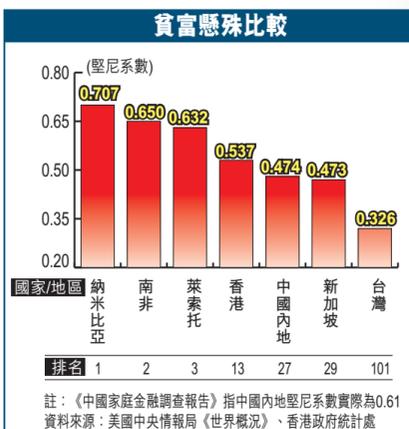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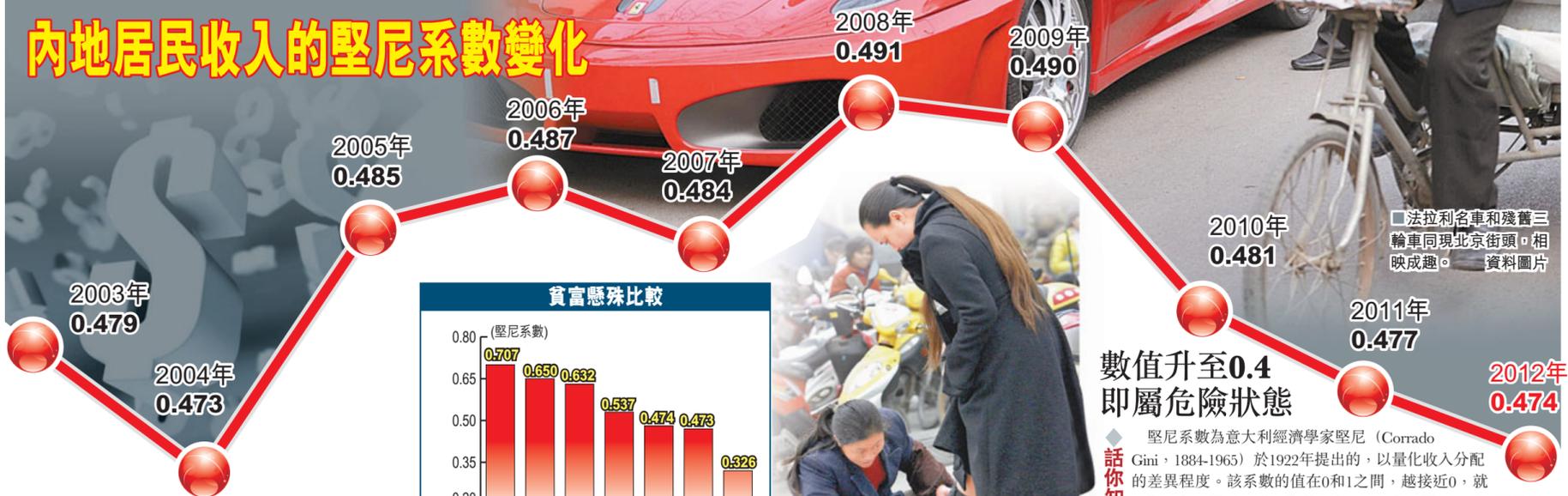
基尼系數高企 分配改革箭在弦上



香港文匯報訊(記者 海巖 北京報道)時隔12年,中國官方終於再次「一次過」發布反映居民貧富差距的十年來基尼系數。國家統計局昨日披露,2012年中國全國居民收入的基尼系數為0.474,雖比2008年頂峰0.491有所回落,但自2003年以來中國基尼系數始終在0.47以上,遠高於

國際公認的0.4的警戒線,而且極度接近0.5的「懸殊」狀態,凸顯全球第二大經濟體中國貧富差距巨大的現實。國家統計局局長馬建堂(見圖)稱,下一步中國要立足基本國情,正確處理市場與效率、發展與分配的關係。

內地居民收入的基尼系數變化



數值升至0.4 即屬危險狀態

◆ 基尼系數為意大利經濟學家基尼(Corrado Gini, 1884-1965)於1922年提出的,以量化收入分配的差異程度。該系數的值在0和1之間,越接近0,就表明收入分配越趨向平等,反之,收入分配越趨向不平等。按照國際一般標準,0.2至0.3表示收入分配較平均;0.3至0.4表示收入分配相對合理;0.4至0.5表示收入差距大;0.5以上表示收入差距懸殊。0.4是警戒線,超過0.4,表明財富已過度集中於少數人,社會處於危險狀態。通常把0.4作為收入分配差距的「警戒線」。根據世界銀行數據,2010年全球基尼系數平均為0.44。

香港文匯報記者 海巖

聯合國估算去年達0.55

此前,國內有學者測算,若計算灰色收入等因素,中國基尼系數已超0.5。聯合國曾估測,2011年中國基尼系數將突破0.55,內地研究機構估算的最高值更達到0.61。作為本屆政府的承諾之一,收入分配改革方案未按照原計劃在2012年第四季推出,分析人士指出,此時發布基尼系數,或是為該方案的出合作鋪墊,顯示出政府施行收入分配改革的決心和力度。

馬建堂昨日在國新辦的新聞發布會上,用圖表公布近十年的基尼系數顯示,2003年為0.479,2008年達到頂峰0.491後,近四年逐步下行,2009年下降至0.490,2012年為0.474。馬建堂解釋稱,基尼系數的曲線反映中國加快收入分配改革,縮小收入差距的緊迫性,因為0.47到0.49之間的基尼系數不算低。

作為經濟體制改革的一項重要內容,內地從2004年開始啟動收入分配制度的調研。去年兩會期間,國務院總理溫家寶曾表示,他最後一年任期內要解決諸多困難,「其中第一件事情,就是要制定收入分配體制改革的總體方案。」

然而,原定於去年6月推出的總體方案此後卻兩度推遲,至今未能出台。據國家發改委分管收入分配政策的副主任徐憲平表示,方案遇到了較大阻力,阻力主要在於規範國企高層收入水平和國資紅利上繳比例、用途等問題上,另外,「財稅系統對於方案中幾項減稅的建議興趣不高」。

差距:城鄉3倍 行業4倍

馬建堂指出,目前中國城鄉差距大概有3倍,高收入行業和低收入行業則有4倍左右的差距。與世界類似發展水平國家相比,中國的基尼系數明顯高於印度、俄羅斯,與阿根廷、墨西哥大致相當,明顯低於巴西。2009年阿根廷基尼系數為0.46、巴西0.55、俄羅斯0.4,2008年墨西哥基尼系數是0.48,2005年印度基尼系數是0.33。

為縮小收入差距,馬建堂認為,下一步中國要一手抓科學發展,把蛋糕做得更大;另一手狠抓收入分配,把蛋糕分得更好,從而在全面建成小康社會的時候,不只是居民人均收入和GDP翻了一番,而且收入分配要分得更好,中低收入居民的收入力爭要增加得更多一些。

新華社:中央決心縮小貧富差距

香港文匯報訊 新華社昨日發表述評表示:國家統計局首次公布十年來基尼系數,為深化收入分配改革提供評價標準,彰顯中央政府縮小貧富差距的決心。

當前收入分配改革箭在弦上,公布官方基尼系數不僅是滿足公眾知情權的基本訴求,更是縮小貧富差距的前提,為制度設計提供可資使用的指標標尺。

激化矛盾 危及穩定

改革開放以來,隨着中國經濟的快速

發展,城鄉之間、地區之間、社會各階層之間貧富差距也逐步拉大,日漸成為一個社會問題、政治問題。

不可否認,改革開放以來貧富差距擴大的成因有一部分屬合理因素,是市場化改革促進效率提高帶來的必然結果。然而,近年來貧富差距逐漸拉大的背後,更令人擔憂的是推動貧富兩極分化的諸多如教育、就業、公共服務等機會不平等因素,以及引發公眾強烈不滿的權力尋租、貪污腐敗、壟斷牟利等非公平因素造成的不

理、不合法致富現象。

這些隱藏在財富分配兩極分化背後的不公問題,導致中國社會矛盾日益凸顯,一旦激化,必將危及社會穩定。

蛋糕做大 亦要分好

中國決策者已意識到這一問題的嚴重性,中共十八大報告在提出「收入倍增」目標的同時,明確要求「着力解決收入分配差距較大問題。」或如國家統計局局長馬建堂所言,「把蛋糕做得更大」同時,力爭「把蛋糕分得更好」。

為分好「蛋糕」,中國近年來致力於加快完善社會保障體系,個人所得稅起徵點的調整以及國有企業高層人員薪酬管理等一系列政策的出台,則旨在提高低收入群體收入水準,擴大中等收入者比重和加大對高收入者的稅收調節力度。

然而,縮小貧富差距不應單純地「提低、擴中、限高」,更應通過制度改革解決深層次問題,如打破壟斷、杜絕黑色和灰色收入、提高居民就業能力和化解機會不均矛盾等。

實現更長期的發展。

重新分蛋糕 先讓利於民

縱觀中國整個國民財富的分配,一直是政府和企業切走最大塊蛋糕。2011年中國經濟增長9.2%,財政收入增長達24.8%,規模以上企業利潤增長更高達25.4%,這意味著居民收入增長遠遠低於經濟增長,政府二次分配的財富大部分又用於投資和刺激經濟,用於社會福利保障不多。由此,收入分配改革的關鍵一步就是進行財稅體制改革,重新劃分政府、企業和個人的蛋糕分配,共享經濟發展成果。在政府尚未下決心對財稅體制進行根本性改革時,與其躊躇於平衡各方利益達成收入分配方案,不如先讓利於民,政府少拿點,民眾多分點。

經濟成果應全民共享

海巖



收入分配公平是社會穩定的基礎,一個社會應是一個經濟發達的社會,也應是一個公平正義的社會。過去幾年,對社會貧富差距拉大的民怨甚囂塵上,而昨日披露的10年基尼系數亦凸顯貧富差距巨大的現實,而醞釀8年之久的收入分配改革總體方案再度難產,足見這項改革攻堅之難。

中國改革開放30多年來經濟快速增長,平均每年GDP增幅接近兩位數,伴隨着中國超越日本成為第二大經濟體,國家綜合實力得到了很大的提升,但人均收入卻遠遠落後於發達國家,壟斷等諸多體制方面的弊端導致的社會分配不公明顯加劇。

發展需越「中等收入陷阱」

實際上,自2007年中共十七大以來,政府一直力圖在調整收入分配格局上有所作為,但收效甚微。「十二五」規劃提出,提高居民收入在國民收入分配中的比重,提高勞動報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但如今「十二五」即將過半,兩個「提高」都沒有做到。至於「增加居民財產性收入」這一目標早在十七大時就提出,至今並沒有

明顯落實。

從歷史上看,很多發展中國家,在解決了溫飽問題後,收入和貧富差距急劇擴大,造成了社會的持續對抗和動盪,結果到頭來一直是發展中國家,典型的就拉美國和南亞的一些國家,這就是所謂的「中等收入陷阱」。而全世界公認的成功跨過這個陷阱的經濟體都集中在東亞,如日本、韓國、台灣等,共同特點都是貧富差距控制得比較好,基尼系數在當時都在0.3以下。

對於剛剛加入中上等收入國家行列的中國來說,加快推進收入分配改革已是當務之急,有助於跨過中等收入陷阱,